中国日报网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福建省永春县人民法院公告

黄伟华：本院受理原告王志君与被告黄伟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5)闽0525民初156号民事判决书。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未上诉的，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永春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19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10月13日)